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清环保”或“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10 月 03 日向全体董事以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08 日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7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7 名。公司董事长马铭锋先生因公出差，由出席会议半数以上董事推选董事王峰女士主持。马铭锋先生、罗启仕先生、袁定江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增加的议案》

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除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之外的控股子公司进行的商品劳务等交易。根据相关规定，公司 2019 年 4 月 24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及 2019 年 5 月 16 日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告的议案》，预计公司与关联方深圳永清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永清水务”）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560 万元，其中 2019 年预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为 500 万元，预计办公场地及设备出租为 60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发布的《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7）。

随着公司土壤修复、固废处置等战略核心业务加快推进，公司在 2019 年第四季度的项目实施中，预计包含了部分废水处理等不属于公司经营业务范围，需

要进行专业分包的项目。永清水务是专业的水处理专业公司，在水处理领域积累了较丰富的经验和业绩，因属于同一集团公司，对最终处理结果更容易把控。为在确保效果的前提下加快公司土壤修复、固废处置等相关订单的实施，降低沟通成本，公司在参照市场价格的基础上，预计与永清水务发生废水处理等相关交易。经公司初步核算，预计 2019 年度与永清水务增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关联交易约 4000 万元。

上述议案符合公司日常经营所需，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增加参考了同类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情况，遵循了公平、公允、合理的原则，其定价原则是以市场价格为依据，进行公平交易和核算。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峰女士进行回避表决，由其他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同日于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增加的公告》。

特此公告。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10 月 09 日